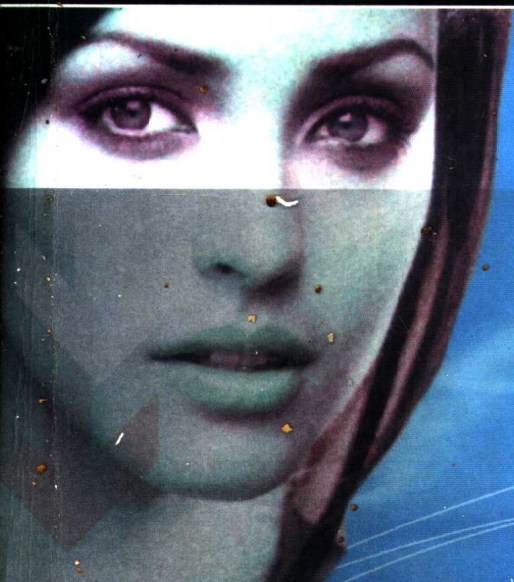




芭蕉



NE AN EXPLANATION?

NATION 水妖

USELESS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This page is not found in the directory you defined. Please redefine the drive letter and try again. If the error message still appears, please contact our technical support.



EXPLANATION IS REALLY USELESS AND
I KNOW EVERYTHING IS REASONABLE
IN SOME SENSE, BUT I STILL DESIRE FOR
AN ANSWER...



天津人民出版社

水 妖

芭蕉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妖 / 芭蕉著.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0
(2001.5 重版)

ISBN 7-201-03757-9

I. 水… II. 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9922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赵明东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邮编 300020)

邮购部电话: 27314360

网址: <http://www.tjrm.com.cn>

电子信箱: tjrmchbs@public.tpt.tj.cn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6 插页

字数: 135 千字 印数: 6,001—11,000

定价: 16.00 元

李寻欢 芭



李寻欢：在网络上你的文集名叫“幻世录”，现在出版的这部集子也名叫《水妖》，是否固定这种风格为你的创作主体？

芭 蕉：有过一段时间是这样想的，希望从一些非现实的故事中看到一些人生的真相。有时在现实面前谁也不敢正面相对，但从另外的一些角度来看的话会柔和很多。这次出版的集子中只有《娜鲁湾情歌》是一篇很实际很生活的小说，这类的东西我写得不多，满意的也很少，除非是一段真实得让人欲罢不能的感觉。

李寻欢：其实我感觉《水妖》的现实成分也是很强的。

芭 蕉：是的，只是借助了一个神话故事，作为一条线索。水妖和主人公伊人之间一直穿着一条线，就是她们的这种执著的坚持着的精神。而这条线还利用了丰收这样一个人物，他是个非现实的完美化的人物，完成一种连贯的作用之后他就疯了。因为这种

蕉 的 对话

人在现实中是不可能存在的。

李寻欢：《水妖》里面给人的线索很多，主人公伊人的性格是不是有你个人的成分？

芭蕉：可能不知不觉就会有一些了。本意其实不是这样的，还是想独立塑造出一个人物，也许是我期望的一种性格吧，有我所需要的弱点，也有我所需要的优点。没有弱点的人格是不完美的。

李寻欢：伊人为了坚持她的舞蹈和她的爱情，并不介意别人因此而受伤，她的这种自私也是你所需要的吗？

芭蕉：相比较而言，她的自私是直接的，是公开的，这就难能可贵，这种伤害会是解脱。而像盛杰、煜，他们的自私是隐秘的，他们更加地伤害人，这种伤害会是痛苦。

李寻欢：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写作的？

芭蕉：小说应该说是从去年开始写的，原来很多年有过一些题材，但都没有真正动笔，上网以后才开始想到可以写出来给大家看。

李寻欢：可是你的作品中很少有提及网络的地方，是刻意走传统的路子吗？

芭蕉：也不是，因为网络除了带给我一个空间以外，并没有带给我过多的冲击力，它只是影响了我的一个环境而已。我的网龄才一年半，实际生活了二十多年，当然是传统的生活给我的感触多一些。

李寻欢：那么你所说的过去的传统生活方式是怎样的？

芭蕉：朝九晚五，之外的时间就是风花雪月，大部分人怎么活我也怎么活，只是想法多一些，沉默的时候多一些，我妈就经常把我一个人坐在沙发上的时候叫做在冒傻气，可能是比较失魂落魄吧。

李寻欢：你的小说都是爱情题材，但好像写过一篇随笔，把这些爱情又都否定了。

芭蕉：是这样写的：“我自以为所有被列为爱情的文字或者自以为催人泪下的情感，摆开来，在太阳底下晾晒一遍，它们原来什么都不是。只是一个故弄玄虚苍白的脑袋所想出来的一些故弄玄虚苍白的东西。”这点其实在我的一篇短篇小说《我的神话，你的爱情》里也有体现。我宁愿它们都像神话一样美

好，而真正回到生活中来看待爱情时，人都是很脆弱的，这个年代已经很难去理解这个单词了。

李寻欢：所以你才会为伊人选择那样的一种爱情观，她认为相爱与分离是对等的。

芭蕉：是。她坚持一种爱情，但不坚持一个角色。激情就像海浪一样有潮起有潮落，落下的时候人就离开，去寻找下一个浪花的高点。她要的就是这种感觉。其实很多人都是这样的，花很大的精力追求一段自以为是的爱情，目标实现以后才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然后就开始有痛苦有烦恼。其实离开是很便捷的途径，省却许多更深的伤害。

李寻欢：这种无所谓的态度你认为你的读者会接受吗？

芭蕉：并不是无所谓，是很有所谓。认不认可要看这篇小说的反应了。

李寻欢：你对网络文学持什么态度？

芭蕉：感激并且乐观。它在未来的精神生活中必不可少。

李寻欢：你是不是能把自己定义成一个先锋人类？

芭蕉：我受过很传统很封闭式的教育，但有过很反叛的生活。我应该是个很矛盾的重合体，两样都舍弃不了，那都是我自己。现在所说的先锋人类可能不包括我这种，他们是我所羡慕的。而我的两种态度把自己

定位在一个很尴尬的角色里，这点我一直都不太满意。

李寻欢：网络小说很多从讲述个人的情感和故事开始，你却
在本书中写了幻想和神话，你觉得文学来源于生活
还是来源于想象？

芭蕉：肯定是先来源于生活的，一些人性的东西。但直剖
生活是很需要勇气的，有时不小心就把自己给狠狠
解剖了，如果那样会相当痛苦，所以我有时更乐于
借助一些想象。比如我在过去的一首诗里写过的：
如果你愿意让我握住你的手 /我会指给你看 /天空
那么遥远 /我那么真实 /在我的眼睛还能望见你的
时候 /所有流水年华终将让我们发现 /世界给予我
们的 /一切真相……

李寻欢：文学界现在似乎流行“女”字，比如美女作家、70 年
代作家、女性写作，现在网络上似乎又来了一批网
络女作家，你如何看待这种潮流，又如何给自己
定位？

芭蕉：我只能提供作品，至于定位是读者茶余饭后的事
情，我想我做不了这个主。如果有人觉得我美，那非
要说我是美女作家我也没法去介意。潮流这东西
一定是要有了大众的趋势才称之为潮流，就凭我一
个人呼吁我非不当美女作家我非不当 70 年代作
家那有什么用，何况我不可改变地出生并成长在

70年代。

李寻欢：你生命中最关心的是什么？文学、事业、爱情，或者其他，排个序好吗，并且告诉我们理由。

芭蕉：1. 事业。它能让我衣食无忧，我不想在流落街头的场景下谈恋爱，再浪漫也要饿死。

2. 亲人。我本来以为会是亲情至上，但后来想现在的我已经抛下父母背井离乡了，它在我心中或许真的只能是第二位的。

3. 爱情。它是个伟大的东西，从古到今再到未来都没人敢抛弃它，我也不例外。

4. 文学。生活知足，爱情美满再谈文学比较稳当，但对于文学的兴趣不可否认是天生的，没法排序。

李寻欢与芭蕉的对话.....A

白蛇·青蛇.....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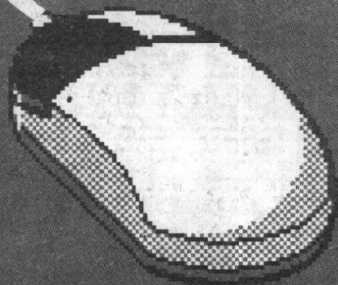
春闺.....041

娜鲁湾情歌.....049

水妖.....073



白蛇 · 青蛇





第一章 白蛇篇

——上穷碧落下黄泉，
两处茫茫皆不见——

1

我知道我是个很不一般的人。

因为大凡见过我的人就这么认为，他们喜欢看着我都要先思索一会，虽然从没人为此下过定论，但是这足以证明我的与众不同。

所以我特别喜欢照镜子。

我瘦，大概还有骨骼轻等一些综合性的原因，我自己都觉得我瘦得有那么点仙气。

关于仙气这点我还要补

充说明一下，我从懂得嗅觉这么回事开始就总闻到自己身上有点奇怪的中药味，就像大黄、田七、知了、甘草、天麻等玩意混在一块煎出来的味儿。我从不喝中药。而仙气就是这种味儿的代名词，我认为。

另外，我还有个奇特之处就是爱收集伞。各种各样大小小红花绿花布的纸的纱的伞堆满了我那窄小宿舍中惟一像样的木头橱子，而我的衣服却只能委曲求全在几个绝不防腐防水防蛀的大纸箱里。而关于这个怪癖我就很难解释清楚了，因为大家都说贾宝玉偏爱胭脂就与我的伞痴同出一辙。

有一天意谋不轨的一些同事从我的橱子里找到一把玲珑小巧白色蕾丝花边的遮阳伞，我便窘在那无言以对。我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把那把伞拿来游戏，另外一些人便开始踊跃地急于发现类似绣花枕头诸如此类的东西。

未果。但我还是觉得无以言喻的难堪。

那天晚上我在机子上很无奈地打了一句：“软红十丈人间，八十四骨情怀。”

我也不知这一句话是什么意思，总之我就忽然打了上去，在 CHAT 里人来人往热火朝天之时。在后来我反省的时候我甚至更以为我当时想说的是：“那些破伞真他妈贱。”

我还想着我的伞，想着人们看见我那橱伞惊愕又讽刺的表情。

居然二十秒之内有人向我发话：“断桥是聚还散，回

首良人不再。”

这句话让我的左眼皮轻微地跳了跳，使我不得不集中了注意。说话的人叫白素贞。

这回我两只眼皮都跳了跳，而且跳得不轻。

2

“你是谁？”她接着就打过来。

“不是许仙。”我仓皇以对。

“那么你把手放在键盘上十秒钟。”我条件反射地把手撤了回来，横抱在胸前。

“你没有放。”

“算你神机妙算，你想干嘛？”结果我就中了圈套，我花了十秒钟打这一行字。

“你身高一米七三。”我闪电般撤回了我的手，嘴巴呈O字。

“现在把手收回去已经没用了。体重五十五点五。”

“油性头发，皮肤还行，不黑。”

我颤巍巍地打了两个字和一个标点符号：“巫师？”

当时我忘了她叫白素贞，否则的话我就不会为此这么吃惊兼惶恐了。

我离开这间CHAT的时候还有点心惊肉跳，为了排解不安情绪我换了个地方去聊。

这间叫“弄玉吹箫”，挺雅的名字，我就用了个挺酷



的ID——孤山。鼠标点下“进入”时我还忍不住拨了拨已经有点长的头发，果然开始冒油。

这时我想起西湖，莫名其妙。

里面没人认识，我照例转着圈打了几个哈哈，有几个人慢腾腾回了我的哈哈。

苏堤小姐走进聊天室并向大家愉快地打招呼：“各位晚上好。”

孤山夜话苏堤春晓，我不失时机立即凑上前去乐呵呵地问好：“看咱俩多登对。”

“我们原本就是一对呀。”苏堤小姐一点也不矜持，这倒是意料之外。

“所以我知道你身高一米七三体重五十五点五肤白发油。”我毛孔炸开，目光暴裂，心跳骤停。

不顾一切地关机。



当晚我就大做恶梦。

梦中一位白衫女子娉娉婷婷正踏水而歌，她梳着云鬓高髻，鬓角一朵白莲，赤着双足，湖水于她足下波澜不起。

至于她唱了什么我总听不真切，总之唱着唱着便低泣，再大哭，再嚎陶。我不耐烦地挥手顿足说：“别吵我，我要睡觉。”





女子哽咽地唤一声：“官人。”

那边一红衣和尚突然从天而降捉了这女子就风般不见了，我正纳闷间只听耳旁又一声轻唤：“许官人可忘了奴家。”我的脑袋很奇怪地无法扭动，只有一只小手抚上我的面颊。

冰凉的小手。

在我的颊上——爬行。

爬行，没错，等我醒悟到这点时，我大叫了一声。

梦醒。

4

自这夜以后我就开始精神恍惚，不过却并未引起多少人的注意，他们都仿佛认为我这样的人本就该精神恍惚，因为在这之前我交待过了我的非同寻常。记得曾经有回我神清气爽地来到学校就被好几个人同时多瞪了好几眼，这多出来的几眼就意味着我这一模样是多么的不应该，所以我只好又换了副飘忽的神色。

我花了一个上午的耐心等待有人关切地问候我一声，我希望那时我能显得面色潮红目光浑浊。果不其然，在最后一节课铃响之后，很多同事们夹着讲义蜂拥而至，终于有人向我走来了，那人说：“这几天我觉着你有点不对。”

这人也是学校的老师，教政治的，因此很默契地生就

